

彰化縣立三春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下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期末議記錄

日期：113 年 6 月 3 日下午 2 時 30 分

地點：校長室

主席：葉龍源校長

紀錄：李丹青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所示

一、主席致詞：感謝各位委員為特殊教育事務推動的努力，針對本學期特殊教育相關事務，請委員們審議並提出檢討。

二、檢討上學期決議事項

決議事項	成效追蹤	繼續 列管	解除 列管
1、通過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。	各處室依特教工作計畫執行，成效良好		V
2、通過 112 學年度資源班課程計畫。	各處室依特教工作計畫執行，成效良好		V
3、通過 112 學年度特教融合教育工作計畫	辦理特教宣導(家長、學生)、特教研習、校外教學、班際比賽、適應體育比賽、慶生會、技職教育向下扎根計畫、特教樂塾藝術數位建模學習班		V
4. 執行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需求學生提報鑑定名單。	學障類：李 0 憶、賴 0 辰、李 0 彤、賴 0 郡、陳 0 廷、吳 0 彤、盧 0 睿 智障類：劉 0 昊、謝 0 祐 聽語障類：李 0 程	V	
5. 審議特殊教育學生評量辦法或提供評量調整服務。	本學期學習評量調整適切		V

三、報告與討論：

討論 113 學年度特教相關業務

- (一) 審議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
- (二) 審議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及特教融合教育工作計畫
- (三) 審議特教班排課與分組調整
- (四) 申請情障巡迴輔導協助及職能治療師來校服務
- (五) 審議適性導師遴選原則及跨年段學生轉銜，本學年一、三、五年級導師之特殊生適當安置。

四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針對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依據《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》與《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大綱》之規定，各校須透過課發會與特推會擬定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。因此今天請各位委員針對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調整計畫，共同討論與擬訂。

決議：贊成 10 票反對 0 票，陳請校長核定後通過。

案由二：針對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內容由特教教師參酌普通班課程計畫加以調整，由資源班教師考量特教學生之狀況和需求後撰寫，本會議針對全校特教學生之整體需求進行討論，並加以審查後通過。

決議：贊成 10 票反對 0 票，陳請校長核定後通過。

案由三：針對本校 113 學年度，學習城堡排課與分組調整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根據 113 學年度 IEP 會議討論將 113 學年度學習城堡之課程安排與分組進行調整。

決議：經討論後，導師建議新學期排課和分組方式如下。

1. 抽離課程：

六年級：陳 0 言、賴 0 庭、劉 0 佑(國數均抽離)

五年級：顧 0 維、盧 0 睿(僅抽離國語)

四年級：許 0 榕、李 0 彤、賴 0 郡(國數均抽離)

三年級：賴 0 佩、李 0 昕、賴 0 辰(僅抽離數學)

二年級：李 0 憶、劉 0 昊(僅抽離國語)

2. 外加課程：

國語：劉 0 呈、李 0 欣、劉 0 昊、謝 0 祐

3. 特需課程：

生活管理：劉〇呈、李〇欣、劉〇昊、謝〇祐

功能性動作訓練：劉〇呈、李〇欣、劉〇昊、李〇昕、李〇彤

決議：贊成 10 票反對 0 票，陳請校長核定後通過。

案由四：申請情障巡迴輔導協助及職能治療師來校服務。

說明：

一、巡迴輔導申請

1. 自閉症與情緒行為障礙巡迴輔導：賴〇宇

2. 聽語障巡迴輔導：莊〇榕

二、專業團隊申請

1. 語言治療師：李〇彤、劉〇昊、謝〇祐、李〇欣、劉〇呈、莊〇榕

2. 職能治療師：李〇彤、李〇昕、李〇欣

3. 物理治療師：李〇欣

決議：贊成 10 票反對 0 票，陳請校長核定後通過。

案由五：有關本校 113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編班安排，及適性導師安排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避免身心障礙學生因電腦編班可能造成集中某班級情形，進而影響學生學習品質與教師教學負擔，需討論編班事宜。

二、113 學年度特教生分別為一年級 3 位、三年級 3 位、五年級 3 位，各年級皆有 2 個班，請討論一、三、五年級編班建議。

一年級

姓 名	障礙類別	學生特質	編班建議
劉〇呈	輕度智障	*詞彙量少，很少開口說話 *坐不住，較難融入團體生活 *學科能力弱	建議劉生、李生編在不同班，莊生則視學生人數作分配。
李〇欣	輕度智能+小胖威利	*口語能力差，表達能力不佳 *不喜歡新的改變，常鬧脾氣 *學科能力弱	
莊〇榕	輕度聽障	*生活對話無困難 *學科偏弱，待持續觀察 *已申請 FM 調頻系統、語言治療師、聽語巡迴教師	

三年級

姓 名	障礙類別	學生特質	編班建議
賴○辰	學障(閱讀)	*識字量少，國字學習困難 *喜歡爭先，人際關係易起衝突	建議賴○佩、李○生編在同一班，賴○辰則單獨編在另一班。
賴○佩	學障(閱讀)	*數學理解較差，需反覆練習和引導	
李○昕	學障(閱讀)	*偶會癲癇小發作，會陷入放空狀態 *專注力不佳，動作較慢	

五年級

姓 名	障礙類別	學生特質	編班建議
賴○宇	情障	*挫折容忍度低，稍不如意就會生氣 *生氣時情緒難以平復，影響班級活動進行	建議盧生、顧生編在同一班，賴○宇則單獨編在另一班。
盧○睿	學障(閱讀)	*閱讀速度緩慢，理解力稍差 *分心情況嚴重，動作緩慢	
顧○維	學障(閱讀)	*識字量偏少，閱讀有困難	

決議：五年級部分，考量同年級其他行為問題學生後，建議盧生、賴○宇編在同一班，顧生則單獨編在另一班；其他年級照案通過。未來一三五年級導師均同意按以上編班建議，採用抽籤方式決定班級。

贊成 10 票 反對 0 票，陳請校長核定後通過。

五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六、主席結論：謝謝大家撥空參加會議

七、散會：下午 4 時 30 分

承辦人：

輔導主任：

校長：

教師兼
輔導主任 李丹青

教師兼
輔導主任 李丹青

三國小葉龍源
校長

彰化縣立三春國小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委員名冊

編號	職 稱	姓 名	原 任 職 務	簽 名
1	主任委員	葉龍源	校 長	
2	執行秘書	李丹青	輔導主任	李丹青
3	委 員	張藝馨	教務主任	/
4	委 員	林建盛	總務主任	林建盛
5	委 員	黃文宗	學務主任	黃文宗
6	委 員	蕭淑鈴	人事主任	
7	委 員	邱瓊瑜	會計主任	邱瓊瑜
8	委 員	施銘山	高年級導師	施銘山
9	委 員	歐憶倩	中年級導師	歐憶倩
10	委 員	劉雅文	低年級導師	劉雅文
11	委 員	吳雅齡	資源班導師	吳雅齡
12	委 員	呂韋浩	資源班老師	呂韋浩
13	委 員	謝宗運	家長會長	
14	委 員	李家福	家長代表	
15		陳言	學生代表	陳言
				合計：十五名